

证券代码：835104

证券简称：红鼎豆捞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红鼎豆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27 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常发文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严坤、王雅、杨波、姜超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董事长常发文代表董事会汇报《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内公司总经理及其管理团队，认真负责的履行了公司董事会部署的年度各项经营及管理目标，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成果为导向的职业化管理，总经理肖志君汇报《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管理制度等规定，财务总监王雅将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情况及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情况予以汇报并提交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管理制度等规定，财务总监王雅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并提交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管理制度等规定，审议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董事会认为：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5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财审 2025S0095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与“中喜专审 2025Z00229 号”《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提交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财审 2025S00958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5,185,024.22 元，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15,235,050.69 元，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4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5 年薪资及绩效考核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发展战略，人力资源部制定了 2025 年度薪酬及绩效考核制度提交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武汉红鼎豆捞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 2024 年财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为-15,185,024.22 元，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15,235,050.69 元，公司实收股本 44,0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具体详情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公司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上述部分需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红鼎豆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武汉红鼎豆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9 日